

《青海省盐湖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 将于10月1日起施行

青海日报讯（记者 乔欣）7月25日，青海省十四届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青海省盐湖产业高质量发展促进条例》（以下简称《条例》）。《条例》在《青海省盐湖资源开发与保护条例》基础上废旧立新，结合我省盐湖产业发展现状和实际制定并出台，将于2024年10月1日起施行。

《条例》共七章，包括总则、生态保护、绿色发展、科技创新、要素配

置、服务保障、附则。在盐湖产业生态风险防控、盐湖产业集群建设、盐湖产业国际合作、盐湖产业数字化转型等多个关键方面提出了更具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举措。对盐湖资源、盐湖产业、盐湖企业的概念、内容等作了规范。

《条例》明确，盐湖产业高质量发展应当坚持生态保护第一、绿色发展，创新驱动、提质发展，合理布局、集群发展，开放合作、互利发展。县

级以上人民政府发展改革、科技、财政、自然资源、生态环境、水利、商务、文化和旅游、林草、市场监管等部门按照各自职责负责盐湖产业高质量发展的相关工作。

《条例》的出台将为青海省推进盐湖资源保护和开发利用，促进盐湖产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形成新质生产力，助力建设世界级盐湖产业基地提供重要法治保障。

本报讯（记者 汤红红）为进一步助力企业发展，缓解企业生产经营资金压力，我市采取有效措施，顶格落实惠企政策，“真金白银”为企业降本减负。截至目前，累计向974户企业发放稳岗返还资金985.34万元，延续落实阶段性降低失业保险、工伤保险费率政策，为2298家参保企业减负3575.63万元。

对于企业关心关注的稳岗返还问题，社保局充分利用QQ群、入企宣讲、集中宣传等方式向企业作政策解读，确保政策应知尽知。针对稳岗返还资金实际用途、免审即享办理模式等问题与企业交流，深入了解企业生产经营情况发展前景等，精准把握企业参保需求。

我市以打造高效、便民、亲民、惠民的社保服务为目标，不断推动政策宣传活动走深向实，定期走访各类参保企业，上门宣讲工资基数如何申报、失业保险稳岗返还、工伤保险待遇支付等社保政策，现场解决疑难问题，为企业持续健康发展保驾护航。把社保政策送到群众的“心坎”上，让“暖心办事”成为促进企业发展的动力和信心，把群众眼中的小事当作大事，用心用情办好，不断提升社保服务水平。

我市『真金白银』为企业降本减负

我市召开国务院安委办危险化学品重点县 2024年专家指导服务工作反馈交流会

本报讯（记者 夏静 沙磊）7月26日，我市召开国务院安委办危险化学品重点县2024年专家指导服务工作反馈交流会。

会上，专家指导服务组从本轮专家指导服务总体情况、企业自查情况、重点工作落实方面典型问题、其他方面典型问题、上轮指导服务问题回访情况和建议六个方面反馈在企业检查时发现的问题。市应急管理局负责人作表态发言。

会议要求，各部门、各单位和各生产企业要提高对国务院安委办危险化学品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工作

反馈情况的认识，抓好问题整改，以指导服务查出的典型问题为切入点，坚持问题导向，深入分析查找问题根源，通过整改一批共性隐患问题，建立健全一批针对性制度措施，不断提升企业全过程安全管理水平，健全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建设，全面提升全市安全生产管理内生动力。要强化安全生产管理队伍建设，充分发挥安全总监制作用，既要网罗行业精英，也要锤炼干部员工，不断提升安全管理队伍整体能力水平，为企业安全管理水平进阶提供坚实的人才基础。要转变思想认识，将安全

生产的工作重心放在现场，结合主要负责人安全领导力和安全行为示范工作，强化对现场目视化管理、老旧设备更新、作业过程风险管控、智能化现场应用等方面的安全投入，确保从根本上消除事故隐患。

会后，专家指导服务组开展了《化工企业变更管理》专题培训。

市政府副市长张效勇，市应急管理局，市危险化学品重点县专家指导服务工作组18名本地观摩学习专家，全市16家危险化学品生产经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参加。

（上接一版）“1975年，跟随农建师的大部队，我从河南老家来到了格尔木，那时的环境非常恶劣，仅有稀疏的杨树、柳树。我们自己在院子里种菜、种花，让生活的环境不再是满眼土黄。现在的格尔木大不一样了，生态环境越来越好，到了夏天，到处都是绿树红花。以前过了十月，树叶就黄了、掉了，现在到了十一月，还能看见绿色，咱格尔木现在真是高原生态之城啊！”72岁的李明峰老人感慨地说。

70年来，格尔木林草事业完成了从弱变强，从单一走向多元，从重数量转变至兼顾质量，再到“以高水平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的转变。一抹抹绿色绘就了格尔木绿水青山的美丽画卷。特别是党的十八大以来，全市上下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扎实推进生态文明建设，生态状况发生深刻变化，绿色版图持续扩大、沙尘天气逐年降低，生态宜居城市逐步实现。

红色、粉色、黄色，各色繁花竞相竞艳，花香阵阵、花色延绵。“四季有绿、三季有花”——一代代格尔木人持

续接力，让高原小城的昔日之梦成为今日之实。从单一的杨树、柳树、桉柳，到如今杏花、丁香、刺玫、海棠、芍药等各色花卉争奇斗艳、美不胜收。绿色已不再是我市追求的单一色彩，各条街巷用不同的色彩和造型诠释着“绿”的含义。

记者了解到，2015年前，挖掘树坑几乎全靠人工，成本较高。由于当时林业工作站人员有限，雇来的工人都要进行手把手培训，从整地、测量行距到挖坑、栽植、灌溉以及人员的生活、安全、树木的调运……每一个细节都要安排到位，这些都在无形中加大了造林工作的难度。2015年，林业工作人员在西出口300亩的土地上，首次尝试采用小型挖掘机挖坑栽树，取得了较好效果。看到树木成活率高，才开始大面积采用挖掘机进行挖坑栽树，极大地降低了人工造林的难度。

开展全民义务植树，是推进国土绿化的有效途径，是传播生态文明理念的重要载体，是建设美丽格尔木的生动实践。近年来，我市不断激发国土绿化新动能，通过大规模国土绿化、

抚育管护、自然保护、志愿服务等形式，不断提高适龄公民义务植树尽责率，义务植树尽责率达85%以上，全社会爱绿植绿护绿意识不断增强，生态环境得到明显改善。每年四月，来自全市的各族各界干部群众、军警官兵都以实际行动植树增绿，优化生态环境，共建绿色家园。记者了解到，我市连续两年在义务植树中，采用本地育出的树种和苗种，一方面保证义务植树的树苗成活率高，另一方面有效降低树种病虫害的发生和传播。

70年来，格尔木先后实施了国土绿化三年行动、退耕还林、公益林保护、禁牧和草原平衡、三北防护林工程等一系列重点工程。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市完成国土绿化65.5万余亩，森林覆盖率达1.9%，草原综合植被覆盖率达42.3%。我市获得全国绿化模范城市荣誉称号，市林草局被省委、省政府授予“青海省国土绿化先进单位”荣誉称号。

70年来，我市着力提升主城区景观绿化品质，通过实施道路绿化环境提升改造、绿地海绵化改造、渔水河生态环境提升改造、口袋公园建设、园林

绿化养护等工作，使绿化水平不断提升，城市绿色底蕴持续增加，群众生态福祉逐步增强。先后获得“全国园林绿化先进城市”“省级园林城市”等称号，已建成4个公园、5个绿色广场、15个小游园。截至2023年年底，我市建成区绿化覆盖面积达949.45公顷，建成区绿化覆盖率达22.07%，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15.48平方米。

70年来，格尔木持续落实公益林管护、湿地保护、禁牧和草原平衡，深化集体林权改革，全面推行林（草）长制，推动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森林、草原、湿地保护水平稳步提高，自然生态系统质量和稳定性持续提升。

一棵棵树木昂然挺立，诉说着高原人的梦想；一片片绿荫铺展，诠释着格尔木人的坚韧。我市将坚持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之路，以奋发有为的精神状态，舍我其谁的胆识魄力，持续推动科学推进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全力打好新时代“三北”防护林工程攻坚战，逐步开展见缝插绿、行道树更新工作，用实际行动打造高原之绿，成就高原之美。